

证券代码：688299

证券简称：长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14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阳科技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 日获悉股东陶春风与宁波中泰富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富力”）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21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收到 5%以上股东陶春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唐晓彤的通知，陶春风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与中泰富力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陶春风将其持有的 14,128,500 股长阳科技股票以 25.25 元/股的价格转让给中泰富力，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、《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陶春风）》、《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中泰富力）》。

二、过户登记情况

2021 年 4 月 2 日，公司收到陶春风和中泰富力的通知，双方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1

日，过户数量 14,128,500 股，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，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前后，各方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如下表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陶春风、唐晓彤	合计持有股份	23,036,785	8.15	8,908,285	3.15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3,036,785	8.15	8,908,285	3.15
中泰富力	合计持有股份	0	0	14,128,500	5.00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14,128,500	5.00

备注：本公告数据中比例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（二）本次转让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三）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，相关股东后续权益变动将严格遵照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6日